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5日在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后,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,会议通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,会议于当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全体董事一致推举王彬先生主持会议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,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彬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(简历详见附件)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 下设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四个 专门委员会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各委员会成员具体如下:

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	主任委员	委员会全体成员
审计委员会	朱义章	朱义章、卢海涛、乔晓林
提名委员会	乔晓林	乔晓林、黄建华、王彬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卢海涛	卢海涛、朱义章、王彬
战略委员会	王彬	王彬、刘志宇、黄建华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彬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9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永生先生、王士民先生、刘志宇先生、郭 霄飞先生、王华燕女士、乐新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,聘任王华燕女 士为公司财务总监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

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华燕女士为董事会秘书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付艳 女士为内部审计负责人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文升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- 3、第六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5日

附件:

相关人员简历

1、王彬先生: 1964年出生,硕士学历,毕业于成都电讯工程学院(现电子科技大学)电磁场工程专业,长江商学院 EMBA。曾任职于北京通用技术研究所(后更名为:北京市海淀区迪赛通用技术研究所),历任助理工程师、工程师、科研部经理、总工程师、电源事业部总经理、副所长;1997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,任董事长兼总经理。2002年至2016年先后担任昌平区政协委员、昌平区政协常委,2002年至今先后担任昌平区工商联执委、副秘书长、副主席,北京市工商联执委,昌平区企业联合会副会长。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。

王彬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持有本公司股份104,957,909股,持股比例为19.50%。王彬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、杜永生先生: 1967年出生,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山东德州电工器材厂、北京振中公司,任开发工程师; 1999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,历任公司开发工程师、开发部经理、副总工程师、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及董事。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,成都恩吉芯科技有限公司经理,成都新雷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杜永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5,538,562股,持

股比例为1.03%。杜永生与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3、**王士民先生:** 1973年出生,硕士学历,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。1998年至2003年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,任模块电源项目经理;2003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,历任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研发总监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,以及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、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总经理,武汉亿瓦特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,深圳市西格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王士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4,891,258股,持股比例为0.91%。王士民先生与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4、**刘志宇先生:** 1978年出生,硕士学历,毕业于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材料加工工程专业。2004年至2009年任职于艾默生网络能源有

限公司,历任工程师、硬件经理、技术经理;2009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,历任公司研发总监、副总经理、董事。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及研发总监,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,新雷能(北京)微系统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刘志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,364,544股,持股比例为0.44%。刘志宇先生与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5、尚春先生: 1981年出生,硕士学历,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通信工程专业、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学专业。历任深圳市雷能混合电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,现任公司董事、深圳市西格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运营总监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尚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控股股东、 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 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 形。 6、黄建华先生:中国国籍,男,1975年6月生,博士学位、研究员(教授),北京大学、香港大学、中国产业安全研究中心博士后,北京大学、财政部、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研究生导师、博士后导师,牛津大学客座教授、阿里云创业大学导师、新华社金融专家。曾任职于原电力部、中国移动通信集团,历任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总部副总经理兼业务总监,大华大陆总裁,东旭集团执行总裁,华郡投资集团总裁、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,新华通网络有限公司董事,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,及若干省、市政府金融顾问等。现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黄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控股股东、 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 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 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7、朱义章先生:中国国籍,男,1981年2月生,2005年毕业于长春大学,持有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,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历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会计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项目经理、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经理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、道有道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总监兼信息披露负责人、北京趣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去哪儿网)的财务总监、北京康得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总

经理助理,现任天津望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拟上市公司)的财务总监,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朱义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控股股东、 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 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 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8、乔晓林先生: 1960年出生,硕士学历,毕业于海军工程大学管理工程专业。历任军械技术学院助教、讲师,总后勤部军械部助理员,总参谋部装备部参谋,总装备部综合计划部参谋、副局长,总装备部《装备》杂志社社长。现任全联科技装备业商会党委常务副书记、秘书长,兼任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朝阳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乔晓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控股股东、 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 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 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9、卢海涛先生: 1967年出生, 博士研究生学历, 毕业于北京航

空航天大学系统工程专业。高级工程师,QMS国家注册审核员。历任空军某场站台长、分队长,空军电讯工程学院(现空军工程大学)助教、讲师,空军装备部某部参谋、副主任、高级工程师。2018年从空军装备部自主择业。现任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卢海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控股股东、 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 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 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。

10、**乐新风先生**: 1983 年 5 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;硕士研究生学历,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,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。2006 年 7 月至今,任职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历任销售工程师、销售部副经理、销售三部经理、营销中心总监、副总经理。2019 年至今,任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乐新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控股股东、 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 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的情形。

11、王华燕女士: 1968 年出生,硕士学历,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矿业大学管理与科学专业。1990 年至 1997 年任职于内蒙古第一机械制造厂销售总公司; 2000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; 2002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,历任财务部经理助理、财务部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王华燕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,723,904股,持股比例为0.23%,与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

12、郭霄飞先生:1979年出生,本科学历,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自动化专业。2001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,历任开发工程师、开发部经理、项目经理、总裁高级助理(质量)兼管理者代表。现任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总裁高级助理兼管理者代表、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郭霄飞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31,795股,持 股比例为0.04%,与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13、付艳女士: 1966 年出生, 2005 年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,本科学历, 2003 年取得中级会计职称, 2016 年北大牛饵商学院 EMBA 结业。历任公司会计主管、财务经理。现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付艳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54,854 股,持股比例为 0.03%,与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 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。

14、王文升先生: 1993 年 3 月出生,本科学历,已于 2017 年 1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(证书编号: 2017-3A-273)。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、证券事务代表。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王文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61,152 股,持 股比例为 0.01%,与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 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,不存在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